

2023 年度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居民委员会是居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

居民委员会的职能包括：

(一) 宣传宪法、法律、法规和国家的政策，维护居民的合法权益，教育居民履行依法应尽的义务，爱护公共财产，开展多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

(二) 办理本居住地区居民的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

(三) 调解民间纠纷；

(四) 协助维护社会治安；

(五) 协助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做好与居民利益有关的公共卫生、计划生育、优抚救济、青少年教育等工作；

(六) 向人民政府或者它的派出机关反映居民的意见、要求和提出建议。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第一阶段：2023 年 1 月-3 月，注重素质提升筑牢共治堡垒。一是深化与各共建单位党支部的共联共建，探索支部共联共建新方法，通过机关、企业与基层互联互通、深度交流，

进一步增强两个党支部的组织建设能力、凝聚发展合力，绘就支部融合共通的美好蓝图，筑牢共治堡垒。二是以黄城花园“一楼一志愿者”志愿者队伍和可逸兰亭微光志愿者队伍为依托，以每周一次、每周一系列的形式在小区开展“文明新风”宣传活动，以楼栋为单位，通过上门分发小礼品与宣传册为主进行宣传。宣传活动分别以垃圾分类、高空抛物、消防安全、文明养犬、电梯安全、电信防诈骗、红白喜事简办、用电安全为主题开展 8 个系列宣传活动，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让新时代文明新风吹遍聚福社区的每一个角落。

第二阶段：2023 年 4 月-12 月，擦亮志愿者名片，激发自治活力。通过树立核心志愿者标杆，填补党群服务圈覆盖死角。除建立以黄城花园“睦邻志愿者团队”、可逸兰亭“微光志愿者团队”为核心的志愿团队外，2023 年拟重点打造以 18 周岁以下青少年为主的“小福星志愿团队”，打造《微光暖心福星同行》志愿服务品牌，培育社区志愿服务新生代力量，同时将自治的理念以青少年的力量传递到社区每个家庭。聚福社区将采取“1+2+3”（社区党委+2 个小区党支部+3 个小区志愿队伍）模式，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福星小苑”网红打卡地为阵地，线上线下双向发力招募，动员辖区青少年主动加入志愿队伍。线上以社区微信公众号为依托，制作“志愿风采展示”“志愿服务贴心指引”等视频，让更多青少年认识了解志愿服务；线下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福星小苑”网红打卡

地等组织开展垃圾分类活动、文明新风宣传等多样化活动，进一步增强青少年志愿团队的参与感、归属感，打造一支有能力、有活力、有担当的青少年志愿队伍，为建设文明聚福贡献青春力量。

3. 第三阶段：2023 年 4 月-12 月，优化自治平台，彰夯实自治成果。为加速办事进度及办结反馈，提高居民自治能力，除引入专业社工为志愿者们进行赋能培训，提高专业技能外，可逸兰亭将持续推进“张姐谈心室”项目落地走实，继续为矛盾调解、公益律师普法等提供服务阵地，形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跟进监督”的居民自治互动模式，黄城花园将以社工室为依托，打造“聚相邻议事厅”，通过民主协商的方式，共同解决社区内公共事务方向的问题。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56.74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56.74	本年支出合计	356.7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6.74	支出总计	356.74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56.74	356.74	356.74														
007011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 民委员会	356.74	356.74	356.74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56.74	211.81	14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6.74	211.81	144.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6.74	211.81	144.9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6.74	211.81	144.9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6.74	一、本年支出	356.7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56.74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56.74	支出总计	356.7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81	189.25	22.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33	187.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33	18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6		20.56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56		2.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	1.9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9	0.29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1.6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2.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6.74	211.81	189.25	22.56	144.9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81	189.25	22.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7.33	187.3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33	187.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56		20.56
30201	办公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56		2.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2	1.9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9	0.29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0	1.6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0		2.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5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56.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56.7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主要原因是精减了社区项目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56.7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56.74 万元。

(1)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56.7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主要原因是精减了社区项目支出。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356.7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56.7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6.7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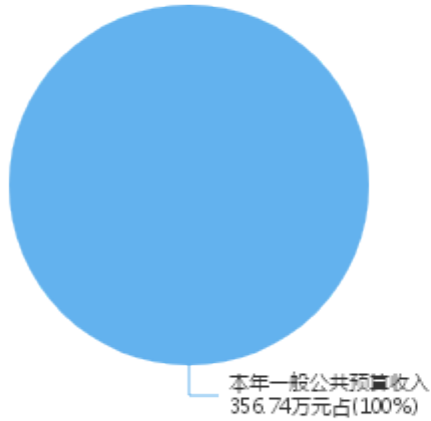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356.7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1.81 万元，占 59.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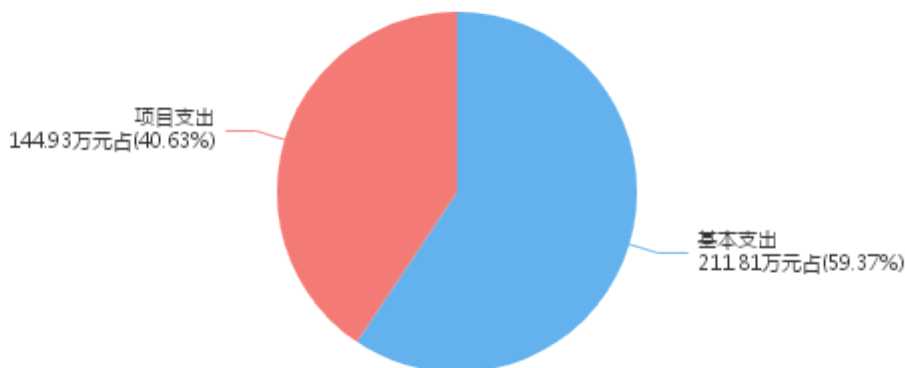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144.93 万元，占 40.6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主要原因是精减了社区项目支出。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56.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主要原因是精减了社区项目支出。

其中：

(一)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35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主要原因是精减了社区项目支出。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1.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9.2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56.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7.7 万元，减少 9.56%。主要原因是精减了社区项目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1.8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9.25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

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昆山市花桥镇聚福社区居民委员会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单位共 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4.9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